

证券代码：835080 证券简称：蓝川环保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申请贷款基本情况

（一）公司拟向青岛银行申请贷款

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申请贷款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循环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自贷款到账之日起分别计算，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茂成、袁翠娟及公司股东兼董事王喜春以其个人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二）公司拟向齐鲁银行申请贷款

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洛口支行申请贷款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循环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 3 年，借款期限 1 年，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茂成、袁翠娟，公司股东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立芳及其配偶赵尊房以其个人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青岛银行申请贷款》议案。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齐鲁银

行申请贷款》议案。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贷款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